

# 讲好“四个故事” 传承红色基因

□裴红庆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时曾明确指出,要讲好党的故事、革命的故事、根据地的故事、英雄和烈士的故事,加强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把红色基因传承好,确保红色江山永不变色。许昌市委党史研究室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紧紧围绕讲好“四个故事”,通过全方位、立体化、滴灌式的教育活动,让党史声音“响起来”、党史品牌“亮起来”、党史研究“动起来”、党史资料“活起来”,推动党史宣传教育“飞入寻常百姓家”。

## 让党史声音“响起来”

一方面,借助报纸、电视、网络等平台,采取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弘扬主旋律,激发正能量。围绕纪念五四运动百年,在《许昌日报》发表《纪念五四运动 传承五四精神 不忘担当使命》理论文章,并积极向《河南法制报》《许昌晨报》提供专题资料,进行宣传报道。为唱响我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前奏,会同许昌电视台在《许昌新闻》中开辟《永恒的印记——党的奋斗足迹在许昌》《信仰的力量——许昌英模风采录》栏目,全方位展示中国共产党带领许昌人民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奋斗历程,激励广大党员干部坚守初心、担当有为。积极为“学习强国”平台供稿,传承红色文化,凝聚红色力量。另一方面,开展党史宣讲活动,让党史育人走进课堂、走进群众、走进社会,成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了解党史、汲取精神养分的一个便捷渠道。在全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微型党课宣讲团成立仪式上进行宣讲,深入共建社区天宝社区宣讲,用红色故事滋润党员的心田。在市级党史部门的带动下,襄城县、鄢陵县、建安区等党史部门也相继开展了各种形式的宣讲活动。通过一系列宣讲,党史声音在社会上、在群众心中“响起来”,成为激活新时代红色基因的活力因子,进一步激发了干事创业的热情。

## 让党史品牌“亮起来”

主动融入全市中心工作,参与筹建许昌党史展馆(主题教育展馆),为全市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员干部学习了解党史提供重要平台。编辑《许昌党史》主题教育增刊,为主题教育提供党员教育资源,受到各界好评。积极指导县(市、区)充分利用有利

时机,擦亮党史党性教育红色品牌。禹州市以革命遗址为背景,拍摄了《禹州红色基因》专题片;长葛市对中央河南调查组旧址提升改造;襄城县创作龟山党史纪念馆《初心在龟山》,增强参观人员的融入感;魏都区打造“不忘初心”党史教育主题展厅。通过打造、提升、利用党史教育阵地,充分发挥意识形态主阵地作用,助推许昌党史品牌“亮起来”。

## 让党史研究“动起来”

做好党史研究工作,不能闭门造车,要善于开门办史,把“冷门”做热。围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同时为编纂《中国共产党许昌历史(第三卷)》征集第一手资料,面向全市离退休干部征集“与祖国同行”主题回忆文章,受到老干部的热情关注,共征集到55篇文章,从不同角度反映了许昌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以及党的建设发展历程中取得的成就。为积极抢救“活资料”,体现党史部门的使命担当,在全市征集、整理老红军、抗战老战士口述史料,并成立工作专班,形成《关于我市“活资料”情况的调研报告》。各县(市、区)党史部门有序进行,访问了9位抗战老兵,认真整理出7份健在的老战士抗战资料,并结合党史宣讲活动宣传他们的感人事迹。通过开门协作办史,坚持“引进来”“走出去”相结合,真正让静止的党史研究“动起来”,更好地凝聚开拓前进的智慧力量。

## 让党史资料“活起来”

盘活用好党史资料,让党史资料跃出纸面、走进社会、走入人心。依据全市现有党史人物资料,深入挖掘能够体现和展示初心使命的突出事迹,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主办“信仰的力量——‘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许昌党史人物主题展”,接待近150家单位、万余名观众。禹州市、襄城县举办党史图片展、制作党史宣传画册,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和蓬勃的感召力,让观看者精神受到洗礼、心灵得到净化,使身边的党史资料“活起来”。

学习领悟党史是牢记党的初心使命的重要途径。新的一年,许昌市委党史研究室将继续高举红色旗帜,弘扬红色精神,讲好新时代的红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为许昌“探索路径、打造样板、走在前列”凝聚强大精神力量。(作者系许昌市委党史研究室主任)

□常保生

《河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19年10月1日起施行。《条例》的出台,解决了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工作中多年来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一些实际问题,展现了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新担当和新作为,为促进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工作进一步规范、法制化、科学化作出了积极贡献。

《条例》解决了预算审查监督与时俱进的问题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对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提出了一系列新要求。为了在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中更好地坚持党的领导,及时将党的主张转化为法律规范,需要将新要求体现到《条例》中,作为人大预算审查监督的法律依据,推动我省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与时俱进。根据中共中央《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的要求,《条例》规定人大预算审查监督的重点进一步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着重加强对支出预算的总量与结构、重点支出与重大投资项目、部门预算、财政转移支付、政府债务、绩效预算、国有资产等的监督,使预算审查监督的内容进一步拓展、深化。近年来,我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积极探索实践,在预算审查、部门预算审查、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资金监督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省人大常委会将这些经验做法通过《条例》形成法律规范,使《条例》更接地气,更有利于推动预算审查监督工作。

《条例》解决了预算审查批准的时间问题

《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应当在每年第一季度审查本级总预算草案及上一年本级总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批

□吴加新

国网许昌供电公司深刻领会建设“智造之都、宜居之城”的重要意义,自觉把思想、行动统一到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聚焦电网稳定运行、电力可靠供应,牢固树立“开放、合作、共赢”的理念,始终将企业发展融入许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提高政治站位,优化服务举措,提升综合能效,推动绿色发展,着力发挥驻许央企“排头兵”作用,为加快建设“智造之都、宜居之城”贡献力量。

守正创新,答好践行初心使命的政治答卷

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实施“旗帜领航·三年登高”创先争优行动计划,全面提升党建工作专业管理与价值创造能力,持续把党建政治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化教育成果运用,集中精力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完成闭环整改。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强化年度党建工作综合考核,开展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工作,激发头雁活力。创新实施党支部积分量化考核、党员积分化管理,加强标准化建设。指派党建“联络员”,充实基层党务工作力量。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形势任务教育和宣传引导。加强对各级领导班子成员的监督,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突出问题导

□赵长江

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以来,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应进一步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提高税收工作效率,努力推进税收事业高质量发展。

## 强化思想政治教育

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以加强党的建设为引领,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广大税务干部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大力弘扬以敬业奉献为核心的税务精神,增强税务部门的凝聚力、向心力和战斗力。倾心倾情关爱干部职工,为干部职工多办实事、多做好事,把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与切实解决干部职工的实际问题紧密结合起来,在办实事中贯穿思想教育,真正做到严管与厚爱。同时,注重开展丰富多彩的集体活动,进一步促进融合,不断增强干部职工的归属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 加强人才培训培养

按照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的要求,加强培训培养,增强干部适应新时代发展要求的能力。坚持练兵比武常态化,注重需求导向,制订教育培训计划,增强教育培训的系统性和针对性;坚持跨岗轮训,在职人员每年至少参加

准本级预算和本级上一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这一规定明确了我省县级以上各级人大审查批准预算的时间为第一季度,超出这个时间段就是违法的。在此之前,我国现有的法律法规对各级人大审查批准预算的时间均未作出明确规定,造成一些地方财政预算审查批准的时间比较晚,影响预算正常执行。《条例》对我省县级以上各级人大预算审查批准的时间作了创设性规定,不仅解决了预算审查批准时间较晚的问题,还解决了我省省辖市和县级人民代表大会因为没有法定召开时间而召开时间较晚的问题。

《条例》进一步强化了预算审查监督机构建设

预算审查监督机构不健全和专业力量薄弱是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的一个重要制约因素。为了加强预算审查监督力量,《条例》规定,县级以上人大及其常委会应当加强预算审查监督机构、队伍建设和人员培训,可以聘请社会中介机构、专家提供咨询和技术服务。同时,《条例》明确规定县级以上各级人大可以设立预算审查专门委员会,并赋予了对本级预算草案初步方案及上一年预算执行情况、本级预算调整初步方案、本级决算草案进行初步审查的权力。

目前,省辖市及县级以上人大常委会预算审查监督工作机构人员不足,专业人员更为缺乏,自身力量难以适应预算审查监督工作需要。《条例》规定,可以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聘请有专业能力的社会中介机构、有关专家提供咨询和技术服务,有效解决了基层人大常委会预算审查监督专业人员不足等问题。

## 《条例》实现了预算审查监督全覆盖

《条例》第二条规定:“本条例适用于本省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对预算、预算调整、决算的审查批准和预算执行的监

督。”同时,《条例》明确了乡、民族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的预算审查监督工作参照本《条例》执行。《条例》还明确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设立的各类开发区应当依法编制预算决算草案,并编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决算草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审查批准,接受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从而保证了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工作全覆盖。

## 《条例》进一步强化了审计监督

审计监督是人大开展预算审查监督的重要手段。为了加强审计监督,《条例》明确规定,要建立与审计机关的沟通机制,审计计划的确定应征求同级人大常委会的意见;完善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报告制度,规定人大常委会可以要求有关被审计单位单独作整改情况报告,可以对其整改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可以对政府的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专题询问、质询或者特定问题调查。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常委会预算审查监督工作机构,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应当进行跟踪调研等。

## 《条例》强化了有关法律责任

一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的法律责任基础上,《条例》进一步规定了政府及有关部门未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未按要求报送有关资料、通报有关情况、未按要求研究办理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等方面的法律责任。二是规定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违反规定举借债务,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三是规定了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专门委员会、常委会预算审查监督工作机构未依法履行预算审查监督职责的法律责任。这些规定使《条例》执行起来更具有刚性,有利于推动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实施正确监督、有效监督。

(作者系许昌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主任)

# 立足许昌 融入许昌 助力“智造之都、宜居之城”建设

向,精准防控、标本兼治,专项治理“小微权力”腐败。

专业专注,答好服务地方大局的责任答卷

我们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始终站在群众立场上想问题、干事情,聚焦民意、关注民生、服务民众,履行央企社会责任,发挥电力先行作用,全力服务工作大局。围绕强化行业扶贫、深化定点扶贫两条主线,充分发挥供电企业在光伏接网、综合能源服务等方面的行业优势,做好光伏和产业扶贫项目供电服务;持续做好光伏电费结算及补贴、低保、五保电费减免等工作,加快推进消费扶贫,加大对驻村第一书记的支持力度。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加强电量监测,及时报送信息,统筹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加快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确保“两率一户”指标达到国家规定;做好“十四五”配电网规划,全面增强农村地区供电能力和可靠性。强化政企联动和数据共享,推动优化营商环境电力接入政策落地,持续优化办电流程;积极服务“四个一百”专项行动,实施工商业客户及小微企业办电全环节、全节点过程管控。着力打造以“便民、降本、提速”为目标的“3579”办电服务新模式,实现客户办电“省事”“省钱”“省时”。推进电能替代“打包交易”,严格执行电价政策,不断释放改革红利。深入推进城区供电服务部运转,完善网格化服务机制,增强综合协调、快速响应能力。深入实施“互联网+营销服务”行动计划,上线运行“网上国网”,实现企业

务线上办理、全天候“一站式”服务。着力提高城乡均等化供电服务水平,加快星级供电所建设。设立供电服务指挥中心,深度融合营销、配电运维、调度运行等板块,着力提高服务水平。

担当作为,答好两网融合推进的发展答卷

坚持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从优化资源配置、电网结构、运营机制、运行控制等多视角出发,提高供电保障能力,提升数据支撑水平,推动坚强智能电网和泛在电力物联网协同并进、融合发展,高质量对接经济发展和民生需求。抓好精准精益投资,助推政府主导、各方联营、合作共赢的电网发展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围绕许昌“1718”投资促进计划,主动服务重大项目实施。高标准对接郑州大都市区发展规划,做好许昌地区空间负荷预测,确保建设规模、投资规模科学合理。加快各级电网建设,以供电网络协调、平衡、充分发展为目标,注重质量效益,重视内涵发展,提高电网整体效能。构建现代化配电网,积极服务风电、光伏等清洁能源发展,扎实做好配套电网建设。推进泛在电力物联网建设,坚持需求导向,突出实用实效,以重点项目为突破,促进传统业务转型升级和新兴业务加快发展,为许昌新旧动能转换提供参考样板。深度挖掘大数据资源,优化能源价值共享,实现社会能源利用率提升。

(作者系国网许昌供电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 优化人力资源配置 提高税收工作质量

一次跨岗位专业培训。搞好分类分级培训,按照“整体设计、因材施教、强化实践、循序渐进”的原则,开展专业化人才和复合型人才、高层次人才和基层业务骨干的分类分级培训。实施人才培养奖励制度,对参加学历提升、执业资格考试的干部,在时间上予以保障,在物质上给予奖励;对作出突出贡献的干部,给予奖励性培训,发挥教育培训的正向激励作用。

## 激发干事创业活力

强化荣誉激励。对优秀人员给予荣誉激励,树立典型,发挥辐射带动作用。注重发现身边的好人好事,挖掘工作中敢于担当、勇于奉献、爱岗敬业的典型,及时给予表彰和奖励,激发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用好政治激励。进一步完善、细化干部选拔、管理使用、培养、激励等制度,把各项工作纳入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的轨道。统筹待遇激励。以实施新《公务员法》和《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规定》为契机,统筹用好职级职数,综合考虑干部年龄、任职资历、工作实绩等要素,兼顾提升待遇、激发活力、加快职数流转等功能,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让各级干部对未来都有盼头。

## 完善体制机制

建立科学的人力资源调配机制。坚持“瘦身”与“健身”相结合,围绕主要职责和岗位需

求,区别对待,突出重点,进一步完善相关规定,树立正确用人导向,鼓励优秀人才到基层一线,充实基层力量,夯实征管基础。持续优化税收信息化体系。尽快完善以网络为依托的征管体系,正确处理软件开发及软件使用的关系,确保税收征管软件正常使用。突出计算机网络监控的重点职能,积极运用网络对征纳双方税收业务流程进行监管,提高征管质量。建立统一规范的运行机制,理顺部门职责。持续增强“转变管理观念、提高服务水平”的改革意识,加强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同时,加强日常管理,强化“两个责任”的落实,整合监督资源,加大对税务部门的监管力度。

## 注重税务文化建设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文化育人、文化兴税”,发挥文化引领作用;积极开展创先争优活动,搞好文化建设平台,打造健康文化品牌,发挥税务文化对促进和谐队伍建设的积极作用。丰富税务干部业余文化生活,积极开展对征纳双方税收向上的行业氛围。弘扬勤勉敬业勇于担当的税务文化,促进税收事业高质量发展与税务干部职工个人全面发展“双赢”,全面推动许昌税收事业再上新台阶。(作者系国家税务总局许昌市税务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

# 攻坚克难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刘明君

近日,笔者深入鄢陵县陈化店镇许由寨、丁集、黄庄,通过进村入户、召开座谈会、面对面交流等方式,对贫困群众的生产生活状况、产业发展现状以及村集体经济情况等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对陈化店镇的脱贫攻坚进展情况进行了全面了解,在总结阶段性成果的基础上,分析了当前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出了对策与建议。

## 主要做法

压实攻坚责任。该镇认真落实鄢陵县委、县政府脱贫攻坚决策部署,履行脱贫攻坚责任,严格落实“五级书记遍访贫困户”制,实现遍访;镇班子成员经常到联系点检查、指导工作,督促各项工作落实;整合有效力量,发挥扶贫专班作用,强化对26个社区的业务指导,不断提升脱贫攻坚工作水平。

全面落实政策。逐户制订增收计划,确保增收渠道全覆盖;发挥镇域内企业优势,积极打造扶贫基地;加大金融扶贫力度,实现金融扶贫全覆盖;以农村土地确权和“三块地”改革为契机,26个社区全部成立专业合作社,将贫困户全部纳入社员,优先为贫困户服务,大力发展村集体经济,稳定增加贫困户收入;统筹整合行业扶贫,严格落实7类23项政策,确保扶贫政策落实到位。

狠抓工作落实。严格按照“六个一”“三个一”工作要求,通过多种宣传方式,宣传扶贫知识,脱贫攻坚先进事迹,提高群众知晓率、参与度和满意度。以“三无一规范一眼净”为标准,对26个社区主次干道、荒坑荒片、河道进行治理,取得了显著成效。认真落实“六改一增”工作,为所有贫困户进行了改院、改电、改水、改线,为123户贫困户进行了改厕,为115户贫困户进行了庭院绿化。积极开展“两不愁三保障”排查,及时更新数据库,做到“三对照、三一致”。认真开展“村级问题清零、乡质量提升”工作,坚持把问题整改作为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的关键工作来抓,建立台账,分类推进,做到整改不留缺口、不留盲区。

## 存在问题

思想认识不到位。部分镇、村及行业部门不同程度存在“松、懒、软、浮、拖”等不良情绪,有的干部存在疲沓厌战思想,有的干部对当前脱贫攻坚形势分析不透、问题估计不足、困难认识不到位,只求工作上过得去、不求工作过得硬。有的村干部能力不够、方法不多,遇到困难就不知所措、缩手缩脚,面对棘手问题无所适从,造成一些问题

没有从根本上得到解决。

责任落实不到位。有的帮扶责任人履职尽责不到位,帮扶效果不明显;有的帮扶单位履职尽责不到位,承诺的帮扶资金不到位。督导责任缺失,部分调研督导组查问题手腕不硬,不敢较真儿碰硬,排查工作讲情面、留余地,上报问题避重就轻、蜻蜓点水,造成问题查找不精准、整改落实不到位。

独居老人照顾不到位。个别边缘户老人子女有赡养能力,但是老人和子女分居居住在旧房甚至危房中,老人无经济能力修缮房屋,子女不尽赡养义务,老人只能依靠很少的农村基本养老和农业补贴度日。

动力激发不到位。尽管通过政策宣传、思想教育、量化计分管理等措施的实施,贫困户整体精神面貌得到显著改善,可仍有个别贫困户不思进取,“等靠要”思想严重,内生动力需要进一步激发。

## 对策与建议

提高思想认识。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贫困户的事当成自己的事,深入基层,认真听取意见,真正把情况摸清,把问题找准,把措施定实,从政策体系、社会关爱等方面着手,切实解决好贫困户的实际问题,以脱贫攻坚成效检验主题教育实效。

强化责任意识。各级党政干部特别是一把手,要增强政治担当和责任担当,把主要精力用在脱贫攻坚上。各镇要切实履行脱贫攻坚主体责任,抓好各项政策的精准落实。15个重大专项指挥部和各行业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全力推进各项政策落实,4个调研督导组要以严格督查倒逼扶贫责任落实。各帮扶责任单位 and 帮扶责任人要强化责任意识,及时兑现帮扶承诺,把帮扶工作做细做实。

推进孝善扶贫。加强政策宣讲,广泛宣传尊老爱老的传统美德,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注重思想沟通,做好老人及子女的思想教育工作。对有赡养能力说服教育后仍拒绝履行赡养义务的,要依法依规严厉打击。加大正反典型案例的宣传力度,形成正面激励与反面惩戒的鲜明导向。

激发内生动力。扶贫先扶志,加强宣传教育引导,从思想上消除贫困群众的“贫困意识”,激发内生动力。加强典型引导,积极选树培育带贫典型、脱贫典型、创业典型,大力宣传表彰自强不息、脱贫致富的先进事迹和先进人物,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给贫困群众指明努力方向,确定比学赶超的目标,努力营造脱贫光荣、勤劳致富的良好氛围。

(作者系鄢陵县委副书记)